附件二

化学所研究生奖助学金调整通知单

教育处：

从 年 月起按如下标准发放我组研究生奖助学金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年级 | 研究生姓名 | 助研津贴（元/月） | 备注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
导师签字： 年 月 日

备注（以下内容可以删除）：

1. 研究生奖助学金类型及参考标准：
2. 助研津贴调整需于**每月15日前**交教育处，下月实施发放。助研津贴列支课题账号变动需报送财务资产处。